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 商借教師 陳貞伶 電話: 3322101#7524

電子信箱: jennyteng122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9月15日 發文字號:桃教中字第112009239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76735100E 1120092393 ATTACH1.docx)

主旨:檢送仁和國中辦理本市「112學年度國民中學學生英語讀者 劇場比賽」1份,請各校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局112年7月6日桃教中字第11200648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國中學生英語學習興趣,期透過英語讀者劇場方 式,強化學生英語聽說及溝通表達能力,爰由本局委請仁 和國中辦理旨案,本計畫由錄製音檔方式送件(無須呈現影 像)。

三、比賽注意事項如下:

- (一)參加對象:桃園市公、私立國中學生(每校推派一隊送件 參加,申請外師之學校請務必參加)。
- (二)報名方式:採網路填報及郵寄紙本報名資料並行。
 - 1、網路填報:參賽學校請於112年11月24日(星期五)下午4時前至Google表單填寫報名資料(網址:

https://forms.gle/g6cAAt8wR97PSchn6,需登入 Google帳號)。





- 2、紙本報名:參賽學校將下列文件備妥後,請於112年12 月6日(星期三)前(郵戳為憑)掛號郵寄至「桃園市 大溪區仁和七街55號—仁和國中教務處王傅勝先生 收」。
 - (1)報名表1份:請校內逐級核章。(附件一)
 - (2) 劇本一式5份(無需製作封面及裝訂,亦請勿於劇 本首頁露出校名)。
 - (3)音檔權讓與授權書1份:代表人為校長或其代理 人。(附件二)
- (三)錄音檔及劇本電子檔上傳時間:
 - 1、請於112年12月6日(星期三)前,將參賽錄音檔及劇本電子檔上傳至下列Google雲端硬碟(網址: https://forms.gle/UBNspfBNygpct7Gm7,需登入 Google帳號)。

2、格式:

- (1)錄音檔:建議以MP3格式錄製參賽音檔,檔案大小 以不超過50MB為原則。
- (2) 劇本電子檔格式:以PDF格式儲存上傳。
- (3)請參賽學校上傳雲端前再次檢查錄音檔能播放,並確認聲音清晰無雜音。
- 四、其餘比賽實施方式、評分方式及獎勵等事項,請自行參閱 實施計畫,如有疑問,請洽仁和國中教務處,電話: 3906626分機219、211、210。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: 2023/09/1



